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0-01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18日和2019年6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本次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总数不超过773,814,000股(含773,814,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其中:补充营运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反馈意见作出了书面说明和解释,并根据要求将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上述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2019年6月12日、2019年6月22日及2019年12月19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2019-041、2019-060及2019-073)

2020年3月14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及《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的规定》,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规则进行了修改。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顺利进行,根据修订后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人士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分别进行了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的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总裁及董事会秘书在授权范围内单独或共同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项。

综合考虑未来发展、自身战略相关规划及实施条件,经审慎考虑,公司拟调减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的募集资金投入2.5亿元。根据授权,董事会授权人士调整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中“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的相关内容。本次调整后,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安排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2.5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原方案内容: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人民币55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资本金和营运资金,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1、发展资本中介业务;2、发展投资与交易业务;3、对境内外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4、用于信息系统建设及合规风控投入;5、补充营运资金。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

调整后方案内容: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2.5亿元(含人民币52.5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资本金和营运资金,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1、发展资本中介业务;2、发展投资与交易业务;3、对境内外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4、用于信息系统建设及合规风控投入;5、补充营运资金。”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其他调整情况
(一)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调整前方案内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10名的特定投资者,特定投资者须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境内产业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信托公司、理财产品(以其自有资金认购)、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上述投资者的自营账户或管理的投资账户)等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调整后方案内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十五名的特定投资者,特定投资者须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境内产业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信托公司、理财产品(以其自有资金认购)、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上述投资者的自营账户或管理的投资账户)等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

“最终的对发行对象将在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按照相关规定,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循价格优先原则确定。”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监管部门对发行对象股东资格及相应审核程序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调整法律意见书、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数量上限进行调整,从其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

调整后方案内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80%。”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

“如公司在该20个交易日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按照相关规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循价格优先原则确定。届时,监管部门对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调整后方案内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80%。”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

“如公司在该20个交易日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按照相关规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循价格优先原则确定。届时,监管部门对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0-01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或“本次发行”)。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对即期回报可能造成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结合实际情况提出了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3,869,070,700股,本次发行股数不超过773,814,000股(含本数),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资本金和营运资金,以支持未来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稳健发展目标的实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有一定幅度增加。

(一)主要风险和前提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证券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于2020年10月1日前实施完成,该预测期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最终时间仍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发行股数为773,814,000股,募集资金为52.5亿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公司2019年1-9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29,043,847万元和26,623,907万元,在出现重大经营风险的前提下,亦不考虑季节性波动因素的影响,按照2019年1-9月已实现的净利润,假设2019年全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043,847万元和26,623,907万元。上述测算不代表公司2019年度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5、假设公司于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2019年增长三分之四(即:1)下降10%;(2)无变化;(3)增长10%。该假设分析并不构成对公司盈利的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6、假设本次发行发行前,暂不考虑其他对公司总股本发行影响或在影响的行为。

7、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如营业收入、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二)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如下:

项目	2019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发行前	发行后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股)	3,869,070,700	3,869,070,700	4,642,884,700	4,642,884,700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股)	3,869,070,700	3,869,070,700	4,062,524,200	4,062,524,200
假设: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2019年下降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26,623.907	23,961.51	23,961.51	23,961.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8	0.0619	0.0590	0.05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8	0.0619	0.0590	0.0590
假设: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2019年无变化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26,623.907	26,623.907	26,623.907	26,623.9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8	0.0688	0.0655	0.06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8	0.0688	0.0655	0.0655
假设: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2019年增长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26,623.907	29,286.29	29,286.29	29,286.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8	0.0757	0.0721	0.07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8	0.0757	0.0721	0.0721

注: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编制,同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根据以上假设测算,在不考虑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前提下,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公司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较发行前将有所下降。

二、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增加,如果募集资金未能保持目前的资本经营效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均将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公司将在定

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实施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本次发行的必要性

1、把握中原经济区发展的历史时机,进一步增强公司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当前,河南省正处于中原经济区、国家粮食生产核心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洛阳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中原城市群、河南自贸试验区等国家战略全面实施阶段。2019年,全省经济平稳运行,稳中向好,生产总值突破5.4万亿元,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良好。

“证券业务作为资本市场的核心参与主体,在服务实体经济、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直接融资效率等方面大有作为。公司作为河南省注册的唯一一家法人证券公司,在河南深耕多年,深深服务当地企业,但在业务结构、经营规模、竞争地位等方面与国内领先券商仍存在较大差距,亟需通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现阶段,公司迫切需要通过再融资提升资本实力,进一步提升对实体经济的服力,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抓住机遇迎接河南省证券行业的发展潜力,在支持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方面做出积极贡献。

2、有助于公司增强净资产竞争力,提升市场竞争力
随着我国资本市场不断深化,证券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一方面,受互联网金融迅猛发展、证券行业准入放宽等因素的影响,部分券商实现了与互联网巨头的合作,借助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实现了跨越式发展,行业分化加剧。另一方面,我国证券行业对外开放持续推进,中国证监会允许外资控股合资证券公司,放开合资证券公司业务范围等举措将加速境外大型投资银行和资产管理机构的渗透,中国本土证券公司未来将面临更激烈的外资金融巨头竞争。面对日趋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需要进一步做强资本实力,在巩固既有优势的基础上,全面提升市场竞争力。”

“证券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资本规模密切相关,充足的净资产是证券公司拓展业务规模、提升市场竞争力的关键。证券公司传统业务优势减弱,开展创新业务,提升抵御风险、提升资本实力的关键。证券公司传统业务优势减弱,开展创新业务,提升抵御风险、提升资本实力的关键。”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合并口径总资产446.55亿元,母公司口径下的净资产为99.95亿元,公司的净资产实力与行业内领先的证券公司仍存在较大差距。近年来,在国内证券行业积极创新、高速发展的大环境下,同行业公司纷纷通过资本市场融资提升资本实力,公司迫切需要通过再融资提升资本实力,夯实资本基础,为公司拓展创新业务、提升业务水平,提升市场竞争力奠定坚实的基础。”

3、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提升盈利能力
过去,证券行业盈利来源主要为单一的通道服务模式。在资本市场系列政策陆续出台及推进行业创新的背景下,各项资本中介业务和综合业务已经成为证券公司主要的利润增长点,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约定购回式交易、资产管理、证券承销、代偿金融产品以及直接投资等业务对公司的营收贡献度不断提升;同时,随着国内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建立,科创板推出也要求保荐机构参与战略配售,客观上对证券公司的资本实力提出了新的要求。证券公司业务模式将从过去的以通道佣金业务为主过渡到收费型中业务、资本中介类业务和自有资金投资业务等并重的综合业务模式。”

在此背景下,公司积极发展资本中介业务、创新业务、证券自营等非通道业务,构建多元化业务结构,积极探索创新业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并取得了一定成果。然而,受净资产和营运资金水平的制约,公司拓展上述非通道业务规模的能力受到一定限制,与行业内领先券商仍存在一定差距,公司亟需补充资本金以全面优化业务结构,拓展创新业务,增加收入来源。”

4、有助于全面提升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
风险管理是证券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前提,风险控制不仅限于证券公司的盈利能力,更直接影响到证券公司的生存与发展。证券公司作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其抵御风险的能力与资本规模直接相关。2014年3月1日实施的《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和2016年10月1日实施的《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及配套规则,对证券公司资本实力、风险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证券公司只有保持与业务发展相匹配的资本实力,才能更好地防范和化解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等各种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得到进一步提升,将全面提升抵御各类风险的能力,实现稳健发展。”

(二)本次发行的可行性
1、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
公司的组织机构健全,运行良好,已建立全面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财务会计无虚假记载,募集资金的数额和使用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各项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条件。”

2、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2014年5月,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推动证券经营机构实施差异化、专业化、特色化发展,促进形成若干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

2014年5月,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意见》,从建设现代投资银行、支持业务创新和推进监管创新三个方面明确了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明确提出支持证券经营机构拓宽融资渠道,支持证券经营机构进行股权融资。”

2016年6月,中国证监会修订《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及配套规则,通过调整净资产、风险资本准备计算方式,完善风控率、流动性监管指标,明确逆周期调节机制等,提升风险控制指标的持续有效性,促进证券行业持续稳健健康发展。”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和创新业务的持续扩张,当前净资产规模已无法满足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

资本金及营运资金,支持未来业务发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增加资本金,补充营运资金,提升净资产规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以下方面:1、发展资本中介业务;2、发展投资与交易业务;3、对境内外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4、用于信息系统建设及合规风控投入;5、补充营运资金。”

公司现有的主营业务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技术水平、管理能力相适应。”

(一)人员储备
公司历来注重人才的培育、引进工作。目前,公司经过多年运营,已拥有了一套完善的人员管理体系。此外,公司在香港等地拓展海外市场业务,目前在香港联交所上市,进一步提升了国际化人才储备,培养了必要的人员,已具备拓展海外市场的能力。公司成立以来,已具备较为稳定的高层次人才和管理人员团队。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共有员工2,481人,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2,441人,本科及以上学历占全部员工的93.19%,上述人员的储备为募集资金到位后拓展业务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扩大资本中介业务、自营业务及创新业务等领域的规模并完善信息系统建设和风控体系构建,相应也将引进更多人才以满足拓展业务规模的需求。”

(二)技术储备
信息技术是公司发展的战略资源,关系到公司的战略部署、业务发展和品牌形象。公司已拥有集中交易系统、网上证券交易系统、资产管理相关系统和融资融券、风险控制系统等应用系统,存储数据和控制系统,公司非常重视信息技术在证券经纪业务中的应用,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并于2014年初推出“东方财富”互联网金融平台,拥有多种现场和远程交易手段为客户提供选择,为投资者提供方便、快捷、高效的信息服务通道。”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已完成信息化、智能化、精细化建设,不断完善和优化IT运维体系,确保信息安全运营水平100%,通过打造网络安全运营、网络治理整合、云计算能力扩容、网络安全平台应用、交易行情提速优化、数据安全加固、基础设施更新等方面的投入,夯实了信息安全保障的基础,使信息安全系统稳定性进一步得到提高,在安全应急响应方面,公司通过定期渗透测试及漏洞扫描,实时安全信息预警、主机安全加固、定期安全自查、应急响应演练等手段,提高信息系统的及时性、有效性、稳定性等,公司积极落实《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要求,持续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合规管理优化IT运维体系,提升了公司整体的合规风控能力。”

未来,公司将通过不断完善和优化IT运维体系,积极快速响应业务需求,加大对新技术投入,安全加固,基础设施更新等方面的投入,采用稳定高效的技战术架构,夯实信息安全运维保障的基础,有效支撑公司业务的发展。”

(三)品牌储备
公司是河南省唯一一家法人证券公司,经过十余年发展,已成为具有独特区域优势的综合性证券公司。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拥有89家证券营业部,已在河南省建立72家营业部,拥有良好的客户基础。同时,公司还拥有期货、基金等业务规模,进一步提升了经营业务范围和综合服务的市场覆盖面。河南省巨大的经济规模和人口红利以及股权投资行业快速发展,为公司提供了较大的市场空间。公司在香港上市后,已在港设立了分公司,以加快集团化、国际化发展步伐。公司立足中原、辐射全国、走向国际的品牌优势已经形成。”

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加快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等其他传统业务及直接投资、融资融券等创新业务的发展。同时,公司各项新业务也纷纷起步,未来公司的收入结构将得到进一步实现多元化。”

五、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及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公司拥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分为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投资管理业务、自营交易业务和境外业务。公司以客户为中心,已形成以行为龙头,投资、资管及财富管理等业务协同发展的全产业链优势。”

(二)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包括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基金、债券、期货等,并向客户收取佣金的业务。近年来,公司积极把握机遇,主动调整经纪业务产品结构,加快传统经纪业务分支业务向数字化转型与各类专业化渠道建设,持续推进经纪业务转型升级,切实推动业务模式由传统财富管理向线上线下一体化财富管理新模式深度转型,不断提升不同客户群体财富管理及其他综合金融需求响应与满足能力。”

2、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包括股权类承销与保荐业务、债券类产品承销业务,并购重组等财务顾问业务及新三板业务,通过向客户提供以上类型的金融服务取得对应的承销费、保荐费、财务顾问费等收入。”

3、投资管理业务
“公司投资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资产管理业务、私募基金管理业务、另类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充分借鉴行业成熟经验,加强团队建设,提高运作效率,为客户提

供多样化、个性化产品选择,积极整合证券业务深化与地方政府、大型企业以及先进投资机构合作,发起设立并管理各类产业基金、风投基金、并购基金,引导带动社会资本,投资优质上市公司企业。另类投资业务以当期收益和长期收益为落地逻辑,兼顾股权投资和金融资产交易。”

(4)自营交易业务
“公司自营交易业务包括:股票、基金、债券、期货等,并向客户收取佣金的业务。近年来,公司积极把握机遇,主动调整经纪业务产品结构,加快传统经纪业务分支业务向数字化转型与各类专业化渠道建设,持续推进经纪业务转型升级,切实推动业务模式由传统财富管理向线上线下一体化财富管理新模式深度转型,不断提升不同客户群体财富管理及其他综合金融需求响应与满足能力。”

五、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六、审议通过的《关于延长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七、审议通过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

八、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九、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十、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十一、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十二、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十三、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十四、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十五、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十六、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十七、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十八、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十九、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十、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十一、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十二、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十三、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十四、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十五、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十六、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十七、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十八、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十九、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三十、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三十一、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三十二、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三十三、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三十四、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